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三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告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文件的相关要求，为使公众了解、参与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三期工程

项目概要：8 号线三期工程自小梅沙站后接出，终至大鹏新区的溪涌站，正线线路长 4.086km，设溪涌车站一座（地下站），全线采用地下敷设方式，设置溪涌车辆段 1 座，出入段线长度约 1.7km，采用地下敷设方式。

工程计划 2020 年 9 月底土建开工，2025 年 9 月底投入试运营，建设总工期 5 年。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 号地铁大厦邮编：518026

联系人：陈女士、于先生联系电话：0755-82769904

传真：0755-23992855 电子邮箱：szdt8hx@163.com cj2736@shenzhenmc.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网路链接

公众意见表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示时间自 2020 年 4 月 9 日起，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欢迎关心项目建设的人士通过信件和电子邮箱的方式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关的意见和建议。

